

2017年6月12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支援非華語學生中文學與教的進展

### 目的

2014年《施政報告》公布一系列加強支援少數族裔的措施。教育局由2014/15學年開始，在中、小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幫助非華語學生<sup>1</sup>解決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時面對的困難，以期促成他們銜接主流中文課堂，學好中文，並每年預留約2億元的撥款，協助學校實施「學習架構」及建構共融校園。本文旨在跟進2015年6月8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的討論<sup>2</sup>，滙報相關支援工作的進展，包括研究框架下的數據收集和相關研究工作，以及獲提供額外撥款學校運用撥款的整體情況。

### 研究框架

2. 教育局根據研究及語文專家意見所制訂的研究框架，由2014/15學年開始收集和分析數據，以評估非華語學生支援措施（包括「學習架構」）的成效，按需要完善有關措施。收集的數據包括量化（例如全港性系統評估中有關學生整體學習表現的數據）和質化（例如透過問卷調查、小組面談收集意見）兩方面。

---

<sup>1</sup> 規劃教育支援措施時，「家庭常用語言不是中文」的學生均歸納為非華語學生。在2014/15至2016/17學年就讀公營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非華語學生數目如下：

2014/15學年：約16 900名（小學：8 700；中學：8 200）

2015/16學年：約17 700名（小學：8 900；中學：8 800）

2016/17學年：約18 200名（小學：9 200；中學：9 000）

<sup>2</sup> 見立法會CB(4)1399/14-15號文件議程第V項。

## 課程支援措施的推行進展

### 教學資源與教師專業發展

3. 教育局已於 2014/15 學年之前按階段提供實用的工具及步驟幫助學校運用「學習架構」，並提供第二語言學與教參考資料，包括把涵蓋中小學課程的中國語文第二語言學習套系列，以課本形式派發給全港學校及學生。其他資源配套如《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評估工具》）<sup>3</sup>和教學參考資料，包括圖畫書教學系列、寫作教學系列、節日教學套等，均已上載教育局網頁，並會持續更新。

4. 教育局亦持續舉辦多元及深化的教師專業發展課程<sup>4</sup>，包括課程規劃與「學習架構」、評估促進學習、第二語言學與教策略等，確保所有教授非華語學生的教師有足夠的培訓機會，以助學校推行「學習架構」。此外，教育局透過語文基金於 2014 年推出「『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專業進修津貼計劃」，透過提供津貼，鼓勵在職中文科教師修讀課程，以提升他們教授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專業能力。

### 校本專業支援服務

5. 教育局一直為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提供多元化的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包括由教育局專業人員提供的到校支援，以及由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專業發展學校計劃」及「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sup>5</sup>。支援服務包括支援幼稚園<sup>6</sup>照

<sup>3</sup> 《評估工具》已於 2016 年 8 月起更新和補充，涵蓋入門階段、第一學習階段（小一至小三）、第二學習階段（小四至小六）、第三學習階段（中一至中三）和第四學習階段（中四至中六）。評估課業緊扣「學習架構」不同層階的學習成果，以助教師教學和給予學生評估回饋。

<sup>4</sup> 截至 2017 年 4 月，共有 1 507 位小學教師（291 小學）及 1 335 位中學教師（257 中學）參加由教育局課程發展處舉辦的研討會和工作坊。

<sup>5</sup> 在 2014/15 至 2016/17 學年，每年平均約有 132 所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40 所幼稚園、50 所小學、35 所中學及 7 所特殊學校）接受校本專業支援服務。

<sup>6</sup> 「幼稚園」是指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和設有幼稚園班級的學校。

[ 背景資料：按收生實況調查收集所得的資料，2016/17 學年幼兒班至高班有約共 12 200 名非華語學生（包括就讀英基及其他國際幼稚園的兒童），其中約 5 200 名入讀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的幼稚園。 ]

顧少數族裔學童的學習需要，協助中、小學參考「學習架構」和《評估工具》，發展或調適校本課程、編製合適的學習材料，以及採用多元化的評估模式。此外，透過建立專業學習社群，促進學校交流等，加強教師的專業能力，提升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成效，並幫助他們順利銜接各階段的學習。學校每年可因應發展需要申請合適的支援服務。

### *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

6. 為照顧非華語學生對中文學習的不同需要和期望，由 2014/15 學年開始，教育局已在高中為非華語學生提供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讓他們以額外途徑獲取另一中文資歷。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的成績會在香港中學文憑中匯報，除香港中學文憑資歷外，課程亦與資歷架構第一級至第三級掛鈎，有助他們為升學及就業作好準備。課程是從第二語言學習者的角度設計，提供模擬的應用情境，讓學生透過不同的活動學習中文。總課時為 270 小時，修讀期橫跨高中三個學年。

7. 有關課程至今已順利推行至第三屆，第一屆及第二屆均約有 180 名學生報讀。至於第三屆的學生人數，有待處理申請後確定。

8. 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的檢討和評估內容涵蓋學生參與、學生學習、學生表現和升學及就業途徑等方面，並透過研究、課程發展探訪、質素保證探訪等，收集相關數據。「應用學習」研究（2015-17 學年）—「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檢討採用了問卷調查及深入訪談方式，現正收集不同持份者對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的意見。

9. 教育局亦定期進行到校課程發展探訪，了解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在學校的施行情況。此外，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亦會進行質素保證探訪，評估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課程的教授質素是否符合應用學習的水平。

10. 首屆已完成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的學生，約有

八成已分別獲取資歷架構第一級及第二級。至於整體成績（包括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成績和資歷架構下最終認可的資歷），預計在 2017 年 7 月可供參考。我們將繼續收集各持份者意見，持續檢視及發展有關課程，優化支援措施，以配合學生的多元學習需要。

## 問卷調查試行研究計劃 — 2015 年全港性系統評估：初步觀察及分析

11. 教育局在 2015 年委託一所高等院校進行先導研究計劃（研究計劃），主要目的是探討就小三、小六及中三學生及其家長和學校進行建基於學生在全港性系統評估表現的問卷調查的可行性，並嘗試分析問卷所取得的資料，包括非學術因素如何影響學生（包括非華語學生）的學習及在全港性系統評估的表現，以及不同的支援措施如何影響非華語學生在全港性系統評估中文科的表現。

12. 在研究計劃下，研究隊伍邀請約 10% 的全港小學及中學參與問卷調查。學校均以自願形式參與，最終樣本來自 64 所小學和 47 所中學。問卷對象為學校、家長及學生（華語及非華語）。研究採用非比例分層抽樣方法，確保會有較多非華語學生參與。研究隊伍最後共收到 4 000 多份小學學生及其家長問卷，以及 5 000 多份中學學生及其家長問卷。問卷設計借鑑同類國際研究，設計題目時亦盡量考慮探討與香港學習環境相關的內容。研究隊伍運用統計學方法，利用問卷調查中收集的數據，以了解非華語學生的整體學習表現。

13. 根據 2015 年問卷調查顯示，75% 至 80% 非華語學生就讀於獲教育局額外撥款的學校。這些非華語學生中，70% 以上雙親都是非華語人士。整體而言，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表現遜於華語學生。

14. 研究計劃發現非華語學生愈早入學或在學習上愈早獲得支援，將有利於他們的學習，例如曾在香港入讀幼稚園三年的非華語學生，較其他未曾入讀幼稚園或入讀時間較短的非華語學生，中文科成績明顯較好。研究計劃下的華語學生，有 90% 在香港入讀幼稚園三年，非華語學生則只有 60%。因此，鼓勵非華語學生入讀幼

稚園十分重要。

15. 非華語學生入讀以中文為教學語言的幼稚園（中文幼稚園），較入讀以英文為教學語言的幼稚園（英文幼稚園），在中文科的成績明顯較好。但是，相對於華語學生有 93-95% 入讀中文幼稚園，較少非華語學生入讀中文幼稚園。研究計劃下表示曾入讀幼稚園的非華語學生當中，就讀中三的只有 20% 曾入讀中文幼稚園；而就讀小六的相關百分比增加至 40%；就讀小三的更進一步增加至 60%。這現象可能顯示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已逐漸明白入讀中文幼稚園更有助子女日後的學習。隨著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政策由 2017/18 學年開始實施，我們相信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在這方面的意識會進一步提高。

16. 在香港出生的非華語學生，較六歲之後才抵港的非華語學生，中文科成績明顯較佳，顯示非華語學生愈年長才開始在香港生活，他們在中文科的學習會更為費力。此外，較低年級的非華語學生相對較多參與不同形式的支援活動，相反，愈高年級的非華語學生則參與度較低。因此，我們建議學校多鼓勵高年級的非華語學生參與不同形式的支援活動。持份者一般認為暑期沉浸課程能讓非華語學生有較充裕的時間學習中文，尤其值得推廣。

17. 此外，2015 年全港性系統評估的評估資料初步顯示，非華語學生整體上在中文科聆聽評估及視聽資訊評估兩個範疇的表現較佳。另外，寫作方面，非華語學生在實用文寫作方面的表現較為理想。我們會繼續跟進分析非華語學生在往後全港性系統評估中文科的表現，以進一步了解及協助非華語學生的學習。是次研究計劃所得的經驗會作為日後研究的參考基礎，我們會持續收集最少三年數據，以作相互比較並觀察學生表現趨勢，及了解非華語學生的學習情況<sup>7</sup>。

---

<sup>7</sup> 2016 年的小三系統評估以試行研究計劃形式進行，50 多所小學（即約十分一全港小學）參與。另自 2015 年起，小六級隔年舉行評估，即單數年舉行全港性系統評估，雙數年學校可以自願形式參與，故此 2016 問卷調查所得數據不能和 2015 的相互比較。

## 課程支援措施的評鑑

18. 教育局一直透過問卷調查評鑑教師專業發展活動的成效。評鑑結果顯示，教師滿意教育局所舉辦的研討會和工作坊，認為有助他們運用「學習架構」和《評估工具》以調適中文課程，掌握「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學與教策略以提升學與教效能等。此外，教育局已因應教師的意見，加強校本經驗和教學示例的分享，以切合教師教學的需要。

19. 教育局每年透過問卷調查及焦點面談評鑑校本專業支援服務的成效。每年的評鑑結果一致顯示，參與校本專業支援計劃的學校滿意有關支援服務，並表示能有效提升學與教的成效，包括：

- 參與支援服務的教師指出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動機比以前提升（如主動發問及回答問題、較主動閱讀中文圖書／故事書），通過多元化的中文體驗活動，非華語學生更主動與華語同儕傾談，促進了非華語學生和華語同儕相互了解和共融；
- 透過「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幫助學校發展有效教學策略（如部件識字、拆字、以說帶寫、故事／戲劇教學），以及對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特性方面，尤其是學習難點（如口語與書面語互換、量詞等），有更深入的了解；
- 參與到校支援服務的中、小學，因應校情及非華語學生學習的需要，參考「學習架構」，調適校本課程或編製校本教材，以及採用多元化評估模式／活動（如分層課業、課堂觀察、口頭報告、專題研習、綜合評估活動、學習歷程檔等），提升非華語學生的語文能力及學習興趣，並持續分析他們的學習表現、需要和進度，幫助他們順利銜接下一個階段的學習；以及
- 幼稚園方面，支援服務能協助教師掌握非華語學童學習的難點，發展多元、適切的學習活動和策略（如學童重複跟讀及教師慢速示範，改善咬字不準確；邊唱筆順歌、邊做動作，

建立對文字筆順和筆劃的認識)，提升了他們的學習興趣和能力。教師能編訂緊扣學習主題的配套，包括設計富趣味的活動與教具等，利用學校的分組時間，為非華語學童提供適切的支援，以照顧他們學習的多樣性。此外，支援人員亦協助學校發展校本銜接措施，幫助非華語學童順利銜接下一個階段的學習。

20. 教育局會繼續為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提供多元化的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加強教師的專業能力及提升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成效。同時，校本專業支援計劃，尤其是「大學－學校支援計劃」所積累和建構的知識，以及良好的實踐經驗，會繼續透過不同渠道，包括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如分區及全港分享會）、刊物、小冊子及網頁加以推廣<sup>8</sup>，讓更多學校受惠。

## 有關學校運用額外撥款的整體情況

21. 教育局由 2014/15 學年開始大幅增加學校的額外撥款至每年約 2 億元，協助學校實施「學習架構」及建構共融校園，進一步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在 2014/15、2015/16 及 2016/17 學年，分別共有 173 所學校<sup>9</sup>（小學：100 所；中學：73 所）、197 所學校<sup>9</sup>（小學：112 所；中學：85 所）和 216 所學校<sup>9</sup>（小學：118 所；中學：98 所）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獲提供每年 80 萬至 150

<sup>8</sup> 教育局已將校本支援服務／計劃所得的經驗編輯成書，並上載教育局網頁：

- 幼稚園：《照顧差異、促進共融－支援非華語兒童的經驗（2011-14）》、《少數族裔兒童之上學、樂學、會學》（2014/15）
- 中、小學：《『以行求知－讓學生投入學習』經驗分享會 2016》、《語文教學薈萃：校本經驗實錄 2014-16》
-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出版的刊物：《從無助到互助－教授非華語小學生中文教師手冊》、《飛越困難 一起成功：教授非華語學生中文良方》及《非華語學生家長手冊 2015 版》及《從互助到精采：中文教學實踐寶庫》。

<sup>9</sup> 有關學校不包括獲提供額外撥款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特殊學校，有關特殊學校運用撥款的整體情況見附件一。此外，錄取較少（即 1 至 9 名）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其非華語學生可受惠於校內沉浸的中文語言環境和「學習架構」。由 2014/15 學年開始，這些學校亦可按需要獲 5 萬元的額外撥款提供課後中文學習支援，以鞏固其非華語學生在中文課堂的學習。有關學校由 2014/15 學年共 58 所（包括 25 所小學和 33 所中學），增加至 2015/16 學年共 83 所（包括 34 所小學和 49 所中學）及 2016/17 學年暫定共 175 所（包括 89 所小學和 86 所中學）。

萬元不等的額外撥款<sup>10</sup>(下稱「有關學校」)。下文按有關學校 2014/15 及 2015/16 學年的周年報告，以及 2016/17 學年的周年計劃<sup>11</sup>扼要闡釋學校運用額外撥款的整體情況。

22. 所有有關學校已實施「學習架構」，並委派教師負責統籌和規劃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整體策略。在 2016/17 學年，較多有關學校（約八成，相比 2014/15 及 2015/16 學年的約七成）安排領導層教師（例如副校長、科主任等）負責統籌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協調校內資源和人手（特別是增加中文課節），確保支援措施得以持續。至於在 2014/15 至 2016/17 學年任教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教師中，有約八成教師有教授非華語學生的經驗，其中超過四成有超過四年的經驗。此外，在 2014/15 及 2015/16 學年（2016/17 學年的情況有待學校的周年報告），絕大部分（超過九成）有關學校每學年均透過同儕觀課、共同備課及／或與其他學校進行專業交流，提升中文科教師教授非華語學生的專業能力。

23. 有關學校亦已按要求採用《評估工具》，根據「學習架構」展示的學習進程，因應其非華語學生的學習表現及進度，調整學習目標及教學策略。同時，教育局由 2013/14 學年開始（即「學習架構」實施前），每年均委託一所高等院校分析非華語學生按《評估工具》在中文閱讀及寫作方面的整體表現<sup>12</sup>，以了解整體非華語學生中文學習的情況，並因應實施「學習架構」，進一步優化《評估工具》。

<sup>10</sup> 有關額外撥款設置如下：

錄取非華語 學生人數	額外撥款 (萬元)	有關學校數目		
		2014/15 學年	2015/16 學年	2016/17 學年
10 - 25	80	85	98	109
26 - 50	95	29	34	40
51 - 75	110	10	13	13
76 - 90	125	4	2	5
91 或以上	150	45	50	49
		173	197	216

<sup>11</sup> 有關學校 2016/17 學年的周年報告有待學校於 2017 年 11 月交回。

<sup>12</sup> 有關學校須提供《評估工具》抽樣的答卷，由 2013/14 至 2015/16 學年的 5% 或不少於 6 份，增加至 2016/17 學年的 8% 或不少於 6 份。抽樣的非華語學生答卷須包括按校本評估分類為高、中、低能力的非華語學生答卷，以分析整體非華語學生的情況。有關分析見附件二。

24. 經過兩個學年實施「學習架構」後，在 2016/17 學年的持份者問卷調查中，我們隨機抽樣收集約 400 名教授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教師的意見（佔有關教師約 25%），約八成教師期望教育局可協助發展有系統、配合「學習架構」的「課本」，輔以分享有效教授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策略。同時，按 2014/15 至 2016/17 學年《評估工具》答卷分析所得<sup>12</sup>，「學習架構」的第二階和第三階最為關鍵，若非華語學生在這兩個階段得到適切的幫助，即使起步點不同，他們的中文學習表現可望提升至華語同儕的水平。因此，我們正積極籌備委託高等院校與小學協作，按「學習架構」的第二階和第三階發展相關「課本」，預期在本年內將第一冊課本派發給學校及非華語學生。

### 提供密集教學模式

25. 額外撥款屬指定用途撥款，主要目的是協助學校實施「學習架構」，幫助非華語學生盡早銜接主流中文課堂。就此，有關學校在 2014/15、2015/16 及 2016/17 學年主要運用撥款聘請額外人員（約七成有關學校聘請 3 名或以上的額外教師／教學助理），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多元密集教學模式，包括抽離學習、分組／小組學習、課後支援等<sup>13</sup>。

<sup>13</sup> 綜合而言，在 2014/15 至 2016/17 學年，學校採取的主要密集教學模式包括：

密集教學模式	採取此模式的小學數目			採取此模式的中學數目			採取此模式的學校總數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4/15	2015/16	2016/17
抽離學習	61	67	81	41	54	76	102	121	157
分組／小組學習	24	36	30	29	35	36	53	71	66
課後支援	91	107	110	63	67	78	154	174	188
增加中國語文課節	25	30	39	13	18	28	38	48	67
跨學科中文學習	11	15	19	8	8	20	19	23	39
安排 2 位或以上的教師一同授課／教學助理在課堂上提供支援	31	51	70	5	19	34	36	70	104

26. 按持份者問卷<sup>14</sup>的結果，在 2014/15、2015/16 及 2016/17 學年，大部分教授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教師（約九成）均認為抽離教學、分組／小組學習和課後支援有效幫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大部分非華語學生（約九成）亦認同小組學習及與華語同儕一起學習較有助他們有效學習中文。按有關學校的周年報告，學校在訂定多元密集教學模式時，會配合不同非華語學生的進度和需要，採取兩種或以上模式的有關學校，亦由首學年（2014/15）約八成，增加至 2015/16 及 2016/17 學年約九成。

### 銜接主流中文課堂

27. 按有關學校（共 173 所）2014/15 學年的周年報告，經過一個學年實施「學習架構」後，共有 1 475 名（約 9.5%）非華語學生（小學：1 070 名；中學：405 名）在該學年完結後已能銜接其主流中文課堂（即按校內中文科的表現和《評估工具》的結果，非華語學生與其華語同儕表現相若），而學校亦預計另有 1 056 名（約 6.8%）非華語學生（小學：804 名；中學：252 名），如在學習過程中沒有出現其他重大變化，可望一至兩年後銜接其主流中文課堂。至於 2015/16 學年，按有關學校（共 197 所）的周年報告，共有 2 204 名（約 13.3%）非華語學生（小學：1 643 名；中學：561 名）已能銜接其主流中文課堂，而學校亦預計另有 353 名（約 2.1%）非華語學生（小學：291 名；中學：62 名），可望一至兩年後銜接其主流中文課堂。有關學校並未因為部分非華語學生已銜接主流中文課堂而停止相關的支援措施，反之，學校會相應地修訂其密集教學模式，例如隨著部分非華語學生已銜接主流中文課堂，較多有關學校（2014/15 及 2015/16 學年分別約兩成和四成）已安排兩位或以上教師／教學助理共同授課，以便幫助這些非華語學生在主流中文課堂學習。

28. 有待 2016/17 學年有關學校非華語學生銜接主流中文課堂的

---

<sup>14</sup> 由 2015/16 學年開始，持份者問卷調查加入有關學校的校長和負責統籌的教師，以及非政府機構（如有關學校委託服務）。除校長和負責統籌的教師外，其他主要持份者（包括教授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教師、非華語學生和非華語學生的家長），以抽樣方式進行，分別抽樣 25%、5% 和 5%。學校亦邀請非政府機構（如適用）提交問卷。

情況<sup>15</sup>，我們會考慮開展個案研究，追蹤及分析已銜接主流中文課堂的非華語學生的整體情況，以便進一步了解他們的中文學習進程是否有變化及不同的需要，從而制定相應的支援策略。

### 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的轉變

29. 隨著「學習架構」在小學和中學實施後，非華語學生及其家長就學習中文以便融入社會的意識已相應提高。按有關學校周年計劃的相關數據，較多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安排子女入讀本地幼稚園。在有關小學，非華語學生曾就讀本地幼稚園的人數由 2014/15 及 2015/16 學年約七成，增加至 2016/17 學年約八成；而在有關中學，則由過往兩個學年約三成增加至 2016/17 學年約四成，其中約九成非華語學生表示他們在幼稚園階段已開始學習中文。我們將上述情況與負責統籌的教師的相關意見對照，超過八成教師認為曾就讀本地幼稚園的非華語學生的聽說能力較佳，較能表達自己的感受和想法（較 2015/16 學年約七成有所增加）；接近七成教師亦認為這些非華語學生能認讀較多字詞，能大致理解閱讀材料的內容大意（較 2015/16 學年接近六成有所增加）。有關情況與上文第 14 段的分析大致吻合。

30. 部分非華語學生的家長亦調整子女的其他活動（包括回鄉探親），讓子女有更多學習中文的機會。有關學校在 2015/16 學年周年報告中指出，共約 650 名非華語學生在學年中放取較長假期（兩星期或以上），情況已較 2014/15 學年（約 1 000 名）有所改善。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動機亦相應提高，在 2016/17 學年的持份者問卷調查，我們隨機抽取約 5% 非華語學生（約 850 名），特別跟進他們除課堂外有否學習中文。按已收回的問卷（約 940 份），約九成表示他們每星期也有在課堂外學習中文（例如參加課後中文延展活動、溫習中文、閱讀中文圖書等），其中超過三成表示有關學習時間每星期超過兩小時。

31. 部分持份者曾表示關注非華語學生的家長一般不熟知學校

---

<sup>15</sup> 見註 11。

如何支援他們的子女的中文學習，以及其子女的相關表現。在 2016/17 學年的持份者問卷調查，我們隨機抽取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共 850 名，佔有關學校非華語學生總數的 5%），特別了解他們是否知悉學校如何支援其子女的中文學習。按目前已收回的問卷（約 730 份），絕大部分（超過九成）非華語學生的家長表示他們了解學校為其子女提供的中文學習支援，並指出他們已通過不同的途徑（包括與教師溝通），從學校獲取有關資訊。另一方面，已運用額外撥款加強／改善與非華語學生家長溝通的有關學校數目，亦由 2014/15 學年約八成，微升至八成半。為進一步協助非華語學生的家長獲取學校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更詳細資訊，我們已致函有關學校，了解其發放相關資料的情況，並與個別學校跟進其關注及意見。

### *建構共融校園*

32. 有關學校調撥約一成的額外撥款，聘請少數族裔助理及／或提供翻譯服務，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以及舉辦多元文化活動。在 2016/17 學年，超過兩成有關學校聘請共 80 名少數族裔助理，較過往兩個學年有所增加（2014/15 及 2015/16 學年，分別有 54 名和 64 名少數族裔助理）。其餘學校則指出他們使用其他不同途徑（例如購買翻譯服務、邀請其他少數族裔家長協助、利用民政事務總署資助營辦的「融滙—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提供的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翻譯服務等），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

33. 為提升教師及華語學生的不同文化敏感度，以及在校內營造多元文化的環境，在 2014/15、2015/16 及 2016/17 學年，每學年均約有八成有關學校安排教師參加教育局與平等機會委員會協作舉辦的講座，及／或舉辦相關講座，文化交流活動等。同時，每學年均約有八成有關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透過不同活動幫助非華語學生融入社區。此外，在 2016/17 學年，較多有關學校（超過九成，過往兩個學年則約八成）安排非華語學生參與社區服務（例如義工）和制服團隊，積極鼓勵非華語學生透過不同途徑結識華語同儕，增加接觸中文的機會，有助他們學習中文。

## 展望

34. 為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提供的加強支援需時紮根，教育局會繼續密切監察「學習架構」及各支援措施的實施情況，並與持份者保持溝通，希望有效協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

教育局

2017年6月

## 特殊學校運用額外撥款的整體情況

在2014/15、2015/16及2016/17學年，分別共有23所、25所和24所特殊學校獲額外撥款<sup>1</sup>支援其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採用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參考「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而其他特殊學校則參考試行的「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調適架構（非華語智障學生適用）」（「調適架構」）。教育局正收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預計可於2017年第四季完成「調適架構」的定稿。

2. 獲額外撥款的特殊學校須提交學校周年計劃和周年報告。根據2014/15及2015/16學年的學校周年報告，以及2016/17學年的周年計劃<sup>2</sup>，有關特殊學校運用額外撥款的整體情況如下：

- 約八成學校已委派領導層教師（例如副校長、科主任等）負責統籌和規劃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整體策略，協調校內資源和人手，安排教師參加與「學習架構」／「調適架構」相關的培訓，確保支援措施得以持續。
- 有關學校主要運用撥款聘請額外教學人員（聘請兩名或以上的額外教師／教學助理的學校由2014/15學年的約六成增加至

<sup>1</sup> 錄取 6 至 9 名非華語學生及提供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以及錄取 6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及提供調適課程的特殊學校，均獲發 65 萬元的額外撥款。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及提供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撥款設置與一般學校相同。2014/15、2015/16 及 2016/17 學年獲額外撥款的特殊學校數目如下：

提供課程	錄取非華語 學生人數	額外撥款 (萬元)	有關特殊學校數目		
			2014/15 學年	2015/16 學年	2016/17 學年
調適課程	6 或以上	65	16	19	18
普通學校課程	6 - 9	65	4	2	2
	10 - 25	80	3	4	4
			23	25	24

此外，錄取較少（即 1 至 5 名）非華語學生的特殊學校亦可按需要獲 5 萬元的額外撥款提供課後中文學習支援。在 2014/15 至 2016/17 學年，分別有 8 所、9 所及 14 所特殊學校獲有關撥款。

<sup>2</sup> 有關學校 2016/17 學年的周年報告有待學校於 2017 年 11 月交回。

2015/16及2016/17學年的超過八成)，為非華語學生提供包括抽離學習、分組／小組學習、課後支援等模式的支援。採取兩種或以上模式的有關學校，亦由首學年約八成，增加至2015/16及2016/17學年的約九成。此外，約六成學校配合其一貫的「個別學習計劃」，加強對非華語學生的支援。

- 有關學校調撥約一成的額外撥款，聘請少數族裔助理及／或提供翻譯服務，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以及舉辦多元文化活動。在2014/15至2015/16學年及2016/17學年，分別約有一成和約兩成有關學校聘請少數族裔助理。
- 總的來說，有關學校已按額外撥款的特定用途，妥善運用撥款。

\* \* \*

## 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表現

我們由2013/14學年開始（即「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實施前），每年均委託一所高等院校分析非華語學生按《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評估工具》）在中文閱讀及寫作方面的整體表現<sup>1</sup>，以了解整體非華語學生中文學習的情況，並因應實施「學習架構」，進一步優化《評估工具》。整體而言，相對過往兩個學年（2014/15及2015/16學年），在閱讀方面，初小非華語學生的表現保持平穩；高小則有理想的提升。在中學方面，非華語學生在初中的表現較過往兩個學年有所提升，但仍以中三和中四學生的表現相對最佳，整體高中非華語學生的表現則仍未如理想。在寫作方面，就讀小學的非華語學生的表現與過往兩個學年大致相若，初中非華語學生有所進步，惟高中非華語學生的進步不太顯著。有關分析及觀察詳見下文。

### 閱讀方面

2. 由於學習中文的年期和進度不同，就讀同一年級的非華語學生之間亦有很大的差異。在初小階段，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大致能找出作品中帶有感情色彩的詞語、理解閱讀文本中時、地、人的關係、理解段落和篇章內容大意、概略分析作品的內容要點，以及提取實用文的重要信息（即大致可達「學習架構」（閱讀）第二階至第三階）。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與華語學生在閱讀理解方面的主要分別在於所閱讀文本篇幅的長短、文本中的用語，以及文化內涵的多寡。在高小階段，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可透過人物的行為，了解人物的性格、分析和概括段落大意、指出文本的主旨，以及提取實用文的重要信息（即大致可達「學習架構」（閱讀）第三階至第四階）。他們在理解、分析和概括能力方面有所進步，但仍未能掌握文本的深層意思。他們能閱讀約280至440字的

---

<sup>1</sup> 獲提供每年 80 萬至 150 萬元不等的額外撥款的學校須提供《評估工具》抽樣的答卷，由 2013/14 至 2015/16 學年的 5% 或不少於 6 份，增加至 2016/17 學年的 8% 或不少於 6 份。抽樣的非華語學生答卷須包括按校本評估分類為高、中、低能力的非華語學生答卷，以分析整體非華語學生的情況。

篇章，而一般高小的華語學生能閱讀約600至1 000字的篇章。

3. 在中學階段，非華語學生能閱讀約550至600字的篇章，而華語學生一般能閱讀至少1 200字的篇章。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能感受作品中明顯的情感、綜合文章內容、理解段落和篇章主旨、就主題評價閱讀材料中的內容和人物角色的行為，以及理解實用文字的功能（即大致可達「學習架構」（閱讀）第三階至第四階），但在理解文言篇章方面則有一定程度的困難。

#### 寫作方面

4. 寫作方面（包括命題作文和實用文），非華語學生寫作實用文的表現較佳。在命題寫作方面，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在初小階段已能就熟悉的事物寫簡短文章（即大致可達「學習架構」（寫作）第二階），亦能分段寫作；到了高小，他們已具備基本的實用文寫作能力水平，能確定寫作對象，運用恰當的格式和用語寫簡單的實用文（如簡單的書信）（即大致可達「學習架構」（寫作）第三階）。若簡單以作文的字數為指標，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在高小階段平均可寫約200字，而華語高小學生一般可寫450字。

5. 在中學階段，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在表達文章主題方面，能引用事例，選取與主題相關的內容，並且意念完整；文筆流暢，清楚表達文意；能綜合運用記敘、描寫和抒情等手法（即大致可達「學習架構」（寫作）第三階至第四階）。作文字數方面，能力較高的非華語學生約250至300字，而華語學生一般約600至800字。

\* \* \*